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邱文良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36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D656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105423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
下載檔案，共有1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C2W4A8）

主旨：轉知「新北市111年度志工心學堂研習活動（上半年場
次）」，請轉知有意願者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111年3月22日新北社區字第
111052710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使志工運用團隊服務朝向多元化發展，以提供優質及創
新之志願服務方案，特辦理旨揭課程。

三、旨揭課程報名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於新北市服務且領有志願服務紀錄冊之志
工，上半年2場次每單位合計總報名人數限2名。

（二）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請各單位逕上新北市志願服務
推廣中心網站（<http://vtc.org.tw/ch>），並登入運用
單位帳號、密碼後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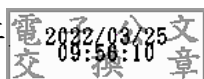
（三）報名日期：自111年4月7日上午10時起開放網路報名（各
場次報名截止日詳見簡章）。

四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參訓人員如有依規定進行居家檢疫或須自主健康管理10天者，以及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或呼吸急促）者，請勿到訓。另請參訓人員自備口罩全程配戴，以維護自身及其他參訓人員健康。

五、如有聯繫事宜，請洽新北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張芷姍社工，電話：（02）29819090，e-mail：vtc@vtc.org.tw。

正本：志工運用單位

副本：志工備案單位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